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子公司生产运营需要，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启源雷宇”）拟向工商银行扬州分行江都区支行申请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由启源雷宇各股东根据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期限一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子公司启源雷宇因生产运营需要，拟向工商银行扬州分行江都区支行申请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各股东方拟按持股比例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亢延军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扬州市江都区仙城工业园区（航空路东侧）

经营范围：高电压试验设备、检测仪器、带电作业绝缘斗臂车设备、电气试验设备、电气试验测控系统和非标电气设备、智能电网设备、电力变压器、自耦

变压器、矿用隔爆型干式变压器(移动)、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绝缘制品研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高低压和大容量电器试验站(所)的成套设备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助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公司持有启源雷宇 40%的股权,江苏雷宇高电压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启源雷宇 35%的股权,北京明光丰润投资管理中心持有启源雷宇 15%的股权,齐忠毅持有启源雷宇 10%的股权。被担保人启源雷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40%股份,自 2013 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启源雷宇主要财务数据为:资产总额 37,323.01 万元,负债总额 17,904.6 万元,净资产 19,418.41 万元,营业收入 13,183.32 万元,净利润 2,064.90 万元。

三、授信及担保方案

债权人:工商银行扬州分行江都区支行

保证人:启源雷宇各股东方

担保方式:各股东方按持股比例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

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一年

授信额度:2000 万元

担保金额:800 万元

公司对启源雷宇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子公司实际需求确定,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后续提款事项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保证子公司后续生产运营和市场开拓。该笔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保证子公司后续生产运营和市场开拓。该笔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扬州分行江都区支行申请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由启源雷宇各股东根据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董事会召开日，公司为银行授信及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余额为 166,900 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91.08%。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87,126.9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47.54%。其中为启源雷宇提供银行贷款及授信担保 4,000 万元，实际提供担保 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09%，未发生逾期担保。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